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作为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东微”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人”）对燕东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2]2575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燕东微”）于2022年12月13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79,865,617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1.98元。截至2022年12月13日止，公司共募集资金3,953,446,261.66元，扣除发行费用196,932,884.69元，募集资金净额3,756,513,376.97元。

截止2022年12月13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2]000877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2,959,879,926.84元，余额为人民币830,991,322.0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2年12月15日，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燕东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在银行对公营业时间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复印募

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至少每半年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 1 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00 万元且累计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 20%的，公司应当及时以传真及/或邮件书面形式通知保荐代表人，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商业银行按月（每月 5 日前）向公司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保荐机构。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公司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专户余额	存储方式
燕东股份	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	20000001447300105635177	1,500,000,000.00	11,553,442.36	活期
	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8110701013702425768	1,500,000,000.00	3,311,457.76	活期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青年路支行	9550880222605700419	771,438,546.97	242,688.48	活期
燕东科技	北京银行国际新城支行	20000035206700105761169		31,403,733.40	活期
	合计		3,771,438,546.97	46,511,322.00	

注：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存放资金 3,771,438,546.97 元与募集资金净额 3,756,513,376.97 元存在差额，差异原因为发行费用中有 14,925,170.00 元在初始存入募集资金专户时尚未支付。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净额	3,756,513,376.9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59,879,926.84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	787,424,204.57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	1,653,955,722.27
（3）补充流动资金	518,500,000.00
加：累计利息收入（减手续费）	34,357,871.87

项目	金额（元）
其中：本年度利息收入（减手续费）	32,765,966.06
募集资金应有结余	830,991,322.00
（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期末余额	46,511,322.00
（2）用于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	784,480,000.00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前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人民币165,395.57万元及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人民币34.24万元。该事项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2023】001140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明细如下：

所属公司	受托人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已赎回
燕东股份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青年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3-10-9	2024-1-10	否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青年路支行	大额存单	144,050,000.00	2023-12-27	无固定到期日	否
	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	大额存单	300,630,000.00	2023-2-28	无固定到期日	否
	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大额存单	209,800,000.00	2023-4-18	无固定到期日	否
燕东科技	北京银行国际新城支行	大额存单	30,000,000.00	2023-4-19	无固定到期日	否
	合计		784,480,00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会计师认为，燕东微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燕东微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认为，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存管规范，实际情况与承诺相一致，信息披露及时，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相关制度法规的要求。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张 林


侯 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56,513,376.9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59,879,926.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59,879,926.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基于成套国产装备的特色工艺 12 吋集成电路生产线项目（以下简称“12 吋项目”）	无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2,441,379,926.84	2,441,379,926.84	-558,620,073.16	81.38	一阶段：2023 年 4 月试生产，2024 年 7 月产品达产； 二阶段：2024 年 4 月试生产，2025 年 7 月项目达产。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756,513,376.97	756,513,376.97	756,513,376.97	518,500,000.00	518,500,000.00	-238,013,376.97	68.5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756,513,376.97	3,756,513,376.97	3,756,513,376.97	2,959,879,926.84	2,959,879,926.84	-796,633,450.13	78.7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预先利用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详见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募投项目前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